

泽州县北义城镇初级中学校

2026年度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报表	2
表一2026年预算收支总表.....	2
表二2026年预算收入总表.....	4
表三2026年预算支出总表.....	6
表四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
表五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9
表六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七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表八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九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表十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3
表十一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4
表十二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5
表十三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6
第三部分 2026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7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7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7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8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8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9

九、政府采购情况.....	19
十、绩效管理情况.....	19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41
十二、其他说明.....	41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41
（二）其他.....	4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42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实施初中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初中学历教育。

二、机构设置情况

我单位下设办公室、教导处、政教处、总务处四个职能部门。

第二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6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泽州县北义城镇初级中学校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6年	项目	2026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847.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707.13	652.84	54.29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19	97.1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39.06	39.06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58.23	58.23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47.32	本年支出合计	901.61	847.32	54.29
上年结转	54.29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901.61	支出总计	901.61	847.32	54.29

注：本套报表因取数时四舍五入，部分金额可能存在尾差

2026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泽州县北义城镇初级中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847.32	847.32					54.29
205	教育支出	652.84	652.84					54.29
20502	普通教育	605.20	605.20					54.29
2050203	初中教育	551.37	551.37					42.19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53.83	53.83					12.1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3.64	43.64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3.64	43.64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4.00	4.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4.00	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19	97.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7.19	97.1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38	6.3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0.54	60.5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27	30.2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06	39.06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24	0.24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24	0.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82	38.8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59	24.5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35	11.3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88	2.8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23	58.2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23	58.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23	58.23					

2026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泽州县北义城镇初级中学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901.61	683.59	218.01
205	教育支出	707.13	489.12	218.01
20502	普通教育	659.49	489.12	170.37
2050203	初中教育	593.56	489.12	104.45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65.93		65.93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3.64		43.64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3.64		43.64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4.00		4.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4.00		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19	97.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7.19	97.1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38	6.3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0.54	60.5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27	30.2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06	39.06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24	0.24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24	0.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82	38.8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59	24.5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35	11.3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88	2.8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23	58.2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23	58.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23	58.23	

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泽州县北义城镇初级中学校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847.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707.13	707.13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19	97.1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39.06	39.06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58.23	58.23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47.32	本年支出合计	901.61	901.61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54.29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54.2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901.61	支出总计	901.61	901.61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泽州县北义城镇初级中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47.32	683.59	163.73
205	教育支出	652.84	489.12	163.73
20502	普通教育	605.20	489.12	116.09
2050203	初中教育	551.37	489.12	62.26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53.83		53.83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3.64		43.64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3.64		43.64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4.00		4.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4.00		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19	97.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7.19	97.1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38	6.3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0.54	60.5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27	30.2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06	39.06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24	0.24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24	0.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82	38.8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59	24.5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35	11.3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88	2.8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23	58.2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23	58.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23	58.23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泽州县北义城镇初级中学校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83.59	679.87	3.72
工资福利支出		672.11	672.11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219.01	219.01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87.99	87.99	
奖金	工资福利支出	25.46	25.46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52.92	152.9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60.54	60.54	
职业年金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30.27	30.27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24.59	24.59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1.35	11.35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74	1.74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58.23	58.23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0.01	0.01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2		3.72
工会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2		3.72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76	7.76	
退休费	离退休费	6.38	6.38	
医疗费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1.14	1.14	
奖励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0.24	0.24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泽州县北义城镇初级中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泽州县北义城镇初级中学校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9

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泽州县北义城镇初级中学校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泽州县北义城镇初级中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泽州县北义城镇初级中学校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6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泽州县北义城镇初级中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6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泽州县北义城镇初级中学校	163.73	163.73				
初中生均公用经费（三保）	23.48	23.48				
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三保）	1.62	1.62				
农村寄宿制中小学后勤人员工资补贴经费	12.90	12.90				
班主任津贴经费	6.40	6.40				
大学生实习实训补助	4.00	4.00				
义务教育阶段地方课程教材	1.50	1.50				
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培训经费	2.50	2.50				
学校课后服务财政补贴	13.14	13.14				
全县教职工体检费	4.52	4.52				
农村中小学校供暖经费	14.00	14.00				
中小学幼儿园安全保障经费	7.20	7.20				
提标初中生均公用经费（2025年秋季）	5.51	5.51				
在编在岗教职工福利费	8.36	8.36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公用经费（三保）—初中	12.89	12.89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省级公用经费（三保）—初中	4.31	4.31				
城乡义务教育特岗教师工资性省级补助资金	7.75	7.75				
城乡义务教育学生营养膳食中央补助资金（三保）	5.70	5.70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市级公用经费（三保）—初中	1.00	1.00				
农村义务教育寄宿生营养改善市级补助资金	0.78	0.78				
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后勤保障机制市级补助资金	2.89	2.89				
长期聘用人员专项经费	23.28	23.28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泽州县北义城镇初级中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6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泽州县教育局	54.29	54.29		
泽州县北义城镇初级中学校	54.29	54.29		
城乡义务教育学生营养膳食中央补助资金（三保）	7.95	7.95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公用经费（三保）—初中	0.26	0.26		
城乡义务教育农村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中央补助经费	29.69	29.69		
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中央资金	0.14	0.14		
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省级补助资金	12.10	12.10		
初中生均公用经费提标市级资金（三保）	4.14	4.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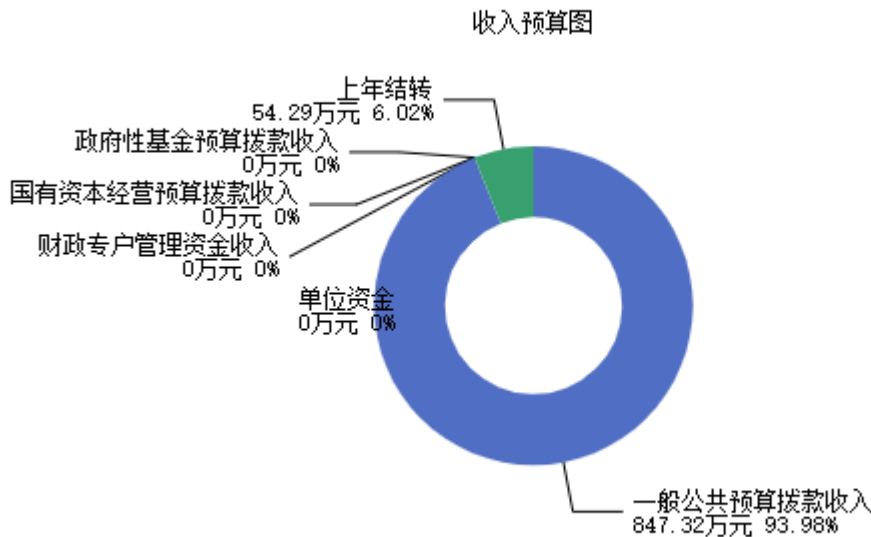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6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6年度泽州县北义城镇初级中学校预算收入总计901.61万元，其中：本年收入847.32万元，上年结转54.29万元，比上年增长61.08万元，增长7.2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工资调增导致人员类、公用经费增加和项目经费较上年度有所增加，故本年度预算收入总计增长；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901.61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847.32万元，上年结转54.29万元，比上年增长61.08万元，增长7.2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工资调增导致人员类、公用经费增加和项目经费较上年度有所增加，故本年度预算支出总计增长。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泽州县北义城镇初级中学校预算收入901.61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847.32万元，占93.98%；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54.29万元，占6.02%。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泽州县北义城镇初级中学校支出预算901.6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83.59万元，占75.82%；项目支出218.01万元，占24.1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6年度泽州县北义城镇初级中学校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901.6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901.6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847.32万元，上年结转收入54.29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707.13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7.1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9.0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58.23万元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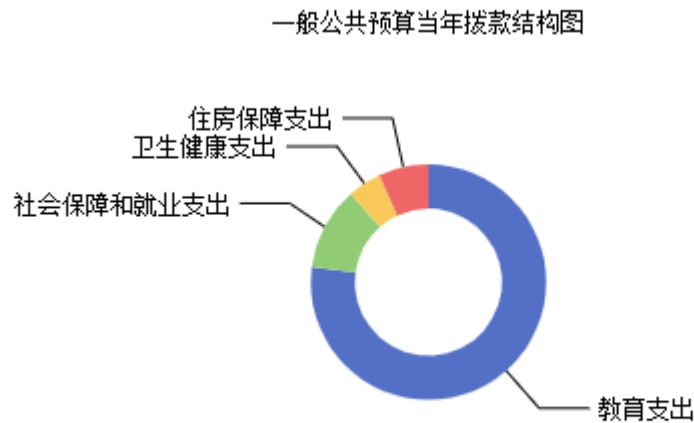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6年度泽州县北义城镇初级中学校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847.32万元，比上年增加32.61万元，增长4%。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6年度泽州县北义城镇初级中学校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847.3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652.84万元，占77.0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7.19万元，占11.47%；卫生健康支出39.06万元，占4.61%；住房保障支出58.23万元，占6.87%等。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6年度泽州县北义城镇初级中学校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683.5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679.87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绩效工资、医疗费补助、基本工资、退休费、奖金、住房公积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奖励金、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津贴补贴等；

公用经费3.72万元，主要包括：工会经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无“三公”经费预算。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泽州县北义城镇初级中学校政府采购预算总额3.3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3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6年本单位未编报单位整体绩效目标。

2、项目绩效目标

2026年泽州县北义城镇初级中学校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21个，共计金额163.73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1个，涉及金额23.28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20个，涉及金额140.45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21个，涉及项目金额163.73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1个，涉及项目金额23.28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20个，涉及项目金额140.45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中小学幼儿园安全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北义城镇初级中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2,000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区)财政资金		72,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国务院公通字[2010]38号,寄宿制50人以上小学及100人以上非寄宿制学校配备专职保安,我校需要保安3人,每人每年24000元,共计72000元。					
立项依据		根据《泽州县中小学校(幼儿园)专职保安人员管理办法(暂行)》泽教发(2019)49号及晋城市教育局《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幼儿园“三防建设”和“明厨亮灶”建设的通知》晋市教安字(2019)17号的文件精神要求。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强我校安全管理,提高校园安全防范能力,保障学校及学生和教职工的人身、财产安全,维护我校正常的教学秩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成立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安全监察室,由学校专人负责,并与保安公司签订安保合同。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聘用保安服务,9月份开学和保安公司签订安保合同,每学期末支付安保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学期为2名保安人员进行工资发放,确保学校后勤工作正常开展服务。				按学期为2名保安人员进行工资发放,确保学校后勤工作正常开展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安数量	≥3人	数量指标	保安数量	≥3人
		质量指标	保安工资发放率	100%	质量指标	保安工资发放率	100%
			保安人员工作时间	每天	时效指标	保安人员工作时间	每天
		成本指标	工资发放时间	每月	成本指标	工资发放时间	每月
	保安工资标准		≤24000元/人/年	成本指标	保安工资标准	≤24000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师生生命财产安全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师生生命财产安全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安保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安保人员满意度	≥98%
师生满意度			≥98%	师生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5131020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班主任津贴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北义城镇初级中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4,000		年度资金总额:		64,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4,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4,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鼓励教师做好班主任工作,提高教育质量,经请示县政府批准,结合教学实际,为中小学、幼儿园班主任按800元/月标准发放班主任津贴,2026年我校共计6个教学班,按800元/月标准,每年分两次拨付,每学期一次,于学期末进行发放。							
立项依据		中共晋城市委、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意见》晋市教人字〔2024〕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鼓励教师做好班主任工作,提高教育质量,按照“各尽所能、按劳分配”和“多劳多得”的原则,发放班主任津贴及带头人岗位津贴、超课时津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班主任推选由学校每学期评议一次,严格按照《关于班主任工作要求》实施,并进行量化考核。2、核定标准及达到要求的班数、班主任人数。3、申请、审批、下发经费。							
项目实施计划		按800元/月标准,每年分两次拨付,每学期一次,于学期末对6名班主任进行津贴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结合教学实际,通过班主任津贴的发放,充分调动教师的积极性,发挥教师在教学中的主体作用,增强师班级工作的凝聚力和向心力,促进教育事业的全面发展。				结合教学实际,通过班主任津贴的发放,充分调动教师的积极性,发挥教师在教学中的主体作用,增强师班级工作的凝聚力和向心力,促进教育事业的全面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班主任人数	≥6人	数量指标	班主任人数	≥6人		
		质量指标	津贴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津贴发放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津贴发放时间	春学期、秋学期	时效指标	津贴发放时间	春学期、秋学期		
		成本指标	班主任费发放标准	800元/人/月	成本指标	班主任费发放标准	800元/人/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班主任工作积极性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班主任工作积极性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性影响				可持续性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班主任满意度	≥96%	服务对象满意度	班主任满意度	≥96%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5050151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省级公用经费(三保)一初中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北义城镇初级中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3,056		年度资金总额:		43,056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43,056		省级财政资金		43,056	
		市县(区)财政资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现提前下达城乡义务教育省级公用经费(三保)43056元。该专项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20000元、其他商品费7556元、维修费15500元(主要用于支付日常零星维修)。							
立项依据		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号)文件精神;山西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18]9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在全年预算执行过程中,按照预算批复,学校按月按进度支付,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县有关公用经费开支的范围和标准,经费支出规范、合理,主动接受监督。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定期对学校公用经费进行审计。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3-6月周末期间进行维修维护,3-11月办公费按需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日常工作开展,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升教师业务水平。				通过日常工作开展,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升教师业务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办公用品种类	≥5种	数量指标	购买办公用品种类	≥5种		
			维修项目	≥2项		维修项目	≥2项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98%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98%		
			维修时间	上半年		维修时间	上半年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1025元/人/年	成本指标	维修资金	<15500元			
		维修资金	<15500元		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1025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7%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7%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4102246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市级公用经费(三保)一初中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北义城镇初级中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969		年度资金总额:		9,969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969		市县(区)财政资金		9,969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现提前下达城乡义务教育市级公用经费(三保)9969元。该专项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支出的正常运转。							
立项依据		法律基石:《义务教育法》第42-43条明确义务教育纳入财政保障,规定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与增长机制,特殊教育标准高于普通学校;《教育法》《预算法》规范经费预算、拨付与监管,保障学校正常运转。核心政策: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国发〔2015〕67号)统一城乡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明确中央—地方分担比例(西部8:2、中部6:4、东部5:5);财政部、教育部《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财教〔2021〕56号)规范资金使用、绩效与监管;教育部等《关于进一步加强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管理的通知》强化责任落实,严禁挤占挪用。晋财教【2025】161号《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教【2025】14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在全年预算执行过程中,按照预算批复,学校按月按进度支付,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公用经费开支的范围和标准。经费支出规范、合理,主动接受监督。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定期对学校公用经费进行审计。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3-11月办公费按需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学校的城乡义务教育省级公用经费支付工作,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完成学校的城乡义务教育省级公用经费支付工作,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用品种类	≥5种	数量指标	办公用品种类	≥5种		
		质量指标	办公用品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办公用品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办公经费拨付时间	2026年1月	时效指标	办公经费拨付时间	2026年1月		
		成本指标	办公设备成本	≤9969元	成本指标	办公设备成本	≤9969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6183424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公用经费(三保)一初中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北义城镇初级中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8,949		年度资金总额:		128,949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28,949		省级财政资金		128,949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现提前下达城乡义务教育中央公用经费(三保)128949元。该专项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50000元、电费2000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24949元、维修费52000元(利用寒暑假对东西楼教职工宿舍及楼道进行隔潮粉刷处理,大约50000元)。							
立项依据		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号)文件精神;山西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18]91号)晋财教【2025】161号《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在全年预算执行过程中,按照预算批复,学校按月按进度支付,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县有关公用经费开支的范围和标准。经费支出规范、合理,主动接受监督,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定期对学校公用经费进行审计。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进行日常工作开展,按月支付办公费,电费,维修费与寒暑假工程结束后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日常工作开展,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升教师业务水平。				通过日常工作开展,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升教师业务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办公用品种类	≥6种	数量指标	购买办公用品种类	≥6种		
			用电量	≥5000千瓦时		用电量	≥5000千瓦时		
			维修项目	≥1项		维修项目	≥1项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维修施工时间	寒暑假	时效指标	维修施工时间	寒暑假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1025元/人/年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1025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6%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6%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4100457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特岗教师工资性省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北义城镇初级中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7,500	年度资金总额:		77,5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77,500	省级财政资金		77,5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对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下拨城乡义务教育特岗教师工资性补助资金省级77500元。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2名特岗教师的工资发放及其他资金支付。					
立项依据		教育部 财政部 原人事部 中央编办《关于实施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的通知》(教师〔2006〕2号),确立特岗计划制度框架,明确中央财政为主承担工资性补助。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国发〔2015〕67号),将特岗教师工资性补助纳入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统筹管理。国务院办公厅《教育领域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国办发〔2019〕27号),明确为中央与地方共同财政事权,中央统筹转移支付支持。晋财教【2025】161号《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在全年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批复按进度拨付到校,学校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县有关各项经费开支的范围和标准。经费支出规范、合理,主动接受监督,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定期对学校各项经费进行审计。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1-12月按月份及时支付全县义务教育学校特岗教师的工资及其他资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6年1-12月按月份及时对学校2名特岗教师的工资及其他资金进行支付,保障教师队伍稳定。			2026年1-12月按月份及时对学校2名特岗教师的工资及其他资金进行支付,保障教师队伍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岗教师人数	≥2人	数量指标	特岗教师人数	≥2人
		质量指标	特岗教师工资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特岗教师工资发放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特岗教师工资发放时间	每月月初	时效指标	特岗教师工资发放时间	每月月初
		成本指标	特岗教师每月工资	≤3000元	成本指标	特岗教师每月工资	≤3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稳定教师队伍	稳定	社会效益	稳定教师队伍	稳定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97%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97%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4103932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学生营养膳食中央补助资金(三保)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北义城镇初级中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6,997	年度资金总额:	56,997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56,997	省级财政资金	56,997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现提前下达城乡义务教育学生营养膳食中央补助资金(三保)56997元。该专项经费主要用于学校119名学生的营养餐改善补助。						
立项依据	法律基石:《教育法》《食品安全法》《未成年人保护法》明确保障学生营养健康与饮食安全,为项目提供法律支撑。核心政策:国办发〔2011〕54号启动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教育部等七部门2022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实施办法》规范供餐、资金与监管;财教〔2021〕174号要求深入实施、提升质量;《国民营养计划(2018—2030年)》强化校园营养管理。资金与监管;财教〔2012〕231号规范专项资金管理,要求专款专用、全程监管;地方配套细则明确财政分担与实施流程晋财教【2025】161号《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稳步推进我县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工作,增强学生体质,促进学生身心健康成长。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建立健全机制,强化工作保障,分级负责,责任到人,齐抓共管,确保落到实处。2、严格规范管理,确保食品安全。牢固树立“安全第一”的意识,健全规章制度,严格规范操作,强化教育培训,改善供餐条件,落实责任追究。3、强化资金监管,实现公开透明,实行资金专户管理,专账核算,集中支付,专款专用,定期进行公示,“阳光”运行。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上半年财政局批复资金下达后,教育局根据学生人数进行测算,经财政局审核,下达文件,及时下达资金。各学校按照营养餐管理办法,审核并进行公示,财务按学期及时支付营养餐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全校119名学生的营养餐改善补助,增强学生体质,促进学生身心健康成长,稳步推进我县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工作。			完成全校119名学生的营养餐改善补助。增强学生体质,促进学生身心健康成长,稳步推进我县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营养餐学生数量	≥119人	数量指标	享受营养餐学生数量	≥119人
		质量指标	营养餐食品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营养餐食品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营养餐就餐时间	在校期间	时效指标	营养餐就餐时间	在校期间
		成本指标	营养餐补助标准	5元/天/生	成本指标	营养餐补助标准	5元/天/生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学生营养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学生营养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7%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7%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4104839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初中生均公用经费(三保)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北义城镇初级中学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34,786		年度资金总额:		234,786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34,786		市县(区)财政资金		234,786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教科局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及省市级资金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教【2022】157号)《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印<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56号),对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下拨生均公用经费。2026年我校共有学生219人, 每生1025元, 预计需要资金234786元, 用于支付办公设备购置费33850元、其它商品服务支出46000元、差旅费15000元、水费4000元、电费18628元、维修117308元等。							
立项依据		中共晋城市委、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根据晋市财教(2023)57号文件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在收支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批复分月按进度拨付到校,学校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公用经费开支的范围和标准。经费支出规范、合理,主动接受监督。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定期对学校公用经费进行审计。							
项目实施计划		用于支付办公设备购置费33850元、其它商品服务支出46000元、差旅费15000元、水费4000元、电费18628元、维修117308元等。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日常工作开展,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升教师业务水平。				通过日常工作开展,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升教师业务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校学生人数	≥219人	数量指标	在校学生人数	≥219人		
			购买办公用品	≥28888元		购买办公用品	≥28888元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开展时间	每月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开展时间	每月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1025元/人/年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1025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6%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6%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28130358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寄宿制中小学后勤人员工资补贴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北义城镇初级中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9,000	年度资金总额:	129,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9,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9,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保证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校后勤正常运转,根据标准如期支付后勤人员补贴,我校按50名学生配备1名厨师,共计5名厨师,主要用于发工资,工资发放标准为25800元/年,每年按10个月发放。						
立项依据	晋城市教育局 晋城市财政局《关于建立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后勤保障的实施意见》晋市教基字〔2018〕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我校通过公开招聘方式,按50名学生配备1名厨师为学校提供服务,财务人员标准进行工资发放。加强领导,县教育局成立专门的领导组,领导组下设在人事科具体负责日常工作。2、严格管理,县教育局和县财政局分工协作,做到专款专用,确保资金安全。3、强化监管,建立健全监督机制。						
项目实施计划	本年为5名后勤人员进行工资发放,每年按10个月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如期支付后勤人员补贴,改善生活条件,提升教师业务水平,提高师生满意度。			如期支付后勤人员补贴,改善生活条件,提升教师业务水平,提高师生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后勤人员数量	≥5人	数量指标	后勤人员数量	≥5人
		质量指标	后勤人员服务质量	良好	质量指标	后勤人员服务质量	良好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时间	每半年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时间	每半年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21500元/人/年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21500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改善师生生活水平	改善	社会效益	改善师生生活水平	改善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性影响				可持续性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后勤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后勤人员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5045436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义务教育寄宿生营养改善市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北义城镇初级中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750		年度资金总额:		7,75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7,75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750	
		金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项目概况		为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现提前下达城乡义务教育学生营养膳食市级补助资金7750元。该专项资金主要用于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校119名学生的营养改善补助。							
立项依据		法律基石:《教育法》《食品安全法》《未成年人保护法》明确保障学生营养健康与饮食安全,为项目提供法律支撑。核心政策:国办发〔2011〕54号启动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教育部等七部门2022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实施办法》规范供餐、资金与监管;财教〔2021〕174号要求深入实施、提升质量;《国民营养计划(2018—2030年)》强化校园营养管理,资金与监管;财教〔2012〕231号规范专项资金管理,要求专款专用、全程监管;地方配套细则明确财政分担与实施流程晋财教【2025】161号《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教【2025】158号《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农村义务教育寄宿生营养改善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稳步推进我县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工作,增强学生体质,促进学生身心健康成长。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建立健全机制,强化工作保障。分级负责,责任到人,齐抓共管,确保落到实处;2、严格规范管理,确保食品安全。牢固树立“安全第一”的意识,健全规章制度,严格规范操作,强化教育培训,改善供餐条件,落实责任追究。3、强化资金监管,实现公开透明。实行资金专户管理,专账核算,集中支付,专款专用,定期进行公示,“阳光”运行。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上半年财政局批复资金下达后,教育局根据学生人数进行测算,经财政局审核,下达文件,及时下达资金。各学校按照营养餐管理办法,审核并进行公示,财务按学期及时支付营养餐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校119名学生的营养改善补助。增强学生体质,促进学生身心健康成长,稳步推进我县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工作。				完成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校119名学生的营养改善补助。增强学生体质,促进学生身心健康成长,稳步推进我县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施营养餐学生数量	≥119人	数量指标	实施营养餐学生数量	≥119人		
		质量指标	营养餐食品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营养餐食品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营养餐就餐时间	在校期间	时效指标	营养餐就餐时间	在校期间		
		成本指标	营养餐补助标准	5元/天/生	成本指标	营养餐补助标准	5元/天/生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学生营养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学生营养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6184130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后勤保障机制市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北义城镇初级中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8,938	年度资金总额:	28,93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8,938	市县(区)财政资金	28,938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校后勤正常运转,根据标准如期支付后勤人员补贴,我校按50名学生配备1名厨师和1名生活教师,共计4名后勤人员,主要用于发工资,工资发放标准为21500元/人/年,每年按10个月发放。						
立项依据	晋城市教育局 晋城市财政局《关于建立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后勤保障的实施意见》 晋市教基字【2018】9号《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后勤保障机制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晋市财教【2025】15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促进教育教学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关于建立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后勤保障机制的实施意见》,我校X名学生配备了X名厨师和X名生活教师为学校提供服务,财务人员标准进行工资发放,做到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按学期为4名后勤人员进行工资发放,每年按10个月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学期为4名后勤人员进行工资发放,确保学校后勤工作正常开展服务。			按学期为4名后勤人员进行工资发放,确保学校后勤工作正常开展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后勤人数	≥4人	数量指标	后勤人数	≥4人
			后勤人员服务质量	良好		质量指标	后勤人员服务质量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时间	每学期末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时间
			后勤人员服务时间	全年		后勤人员服务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后勤人员工资发放标准	21500元/人/年	成本指标	后勤人员工资发放标准	21500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改善师生生活水平	改善	社会效益	改善师生生活水平	改善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性影响				可持续性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后勤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后勤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6184734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中小学校供暖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北义城镇初级中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4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0,000		资金		市县(区)财政		14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解决县直学校的冬季采暖问题,以及为了学校正常运转所需的办公经费,根据泽州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泽州县冬季清洁取暖改造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泽政发【2017】41号,特拨付全县农村中小学校供暖运行费用,我校建筑面积6084平方米,2026年需供暖费用140000元。									
立项依据		根据泽州县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印发《泽州县2017年冬季清洁取暖“以电代煤”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泽经信字(2017)116号,晋城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印发《晋城市2017年冬季清洁取暖“以电代煤”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晋市经信字(2017)17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让在校学生更好地学习,解决冬季取暖问题,解决学校正常开支。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学校申请,县教育局上报,审批后由财政局进行资金拨付,由学校具体统筹供暖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供暖季11月支付取暖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支付取暖费,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改善办学条件,提升教师业务水平,提高师生满意度。				通过支付取暖费,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改善办学条件,提升教师业务水平,提高师生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供暖面积			数量指标	供暖面积	≥6084平方米			
		质量指标	供暖达标率			质量指标	供暖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供暖时间			时效指标	供暖时间	2026年11月到2027年3月			
			取暖费支付时间			时效指标	取暖费支付时间	11月			
		成本指标	供暖用燃气价格			成本指标	供暖用燃气价格	3.5元/立方米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校内师生冬季取暖需求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校内师生冬季取暖需求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5125811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全县教职工体检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北义城镇初级中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5,200	年度资金总额:	45,2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5,2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5,2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落实中共晋城市委、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意见》相关文件,对我县正式教职工和县备案代课教师于2026年3月1日至6月30日进行一次健康体检,我校教职工人数40人,2026年我校将组织教职工统一进行体检,需要45200元。					
立项依据		中共晋城市委、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意见》晋市发(2019)1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充分体现党和人民政府对教师群体的特殊关爱。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学校要精心组织,指派专人负责,体检前和医院联系确定具体时间和注意事项,并告知每一位教职工,组织本单位教职工统一进行体检,体检期间做好安全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3月1日至6月30日完成对我校40名教职工人员体检,一周之内医院告知体检结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对我校40名教职工人员体检,体现党和人民政府对教师群体的特殊关爱。			通过对我校40名教职工人员体检,体现党和人民政府对教师群体的特殊关爱。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检教师人数	≥40人	数量指标	参检教师人数	≥40人
		质量指标	体检结果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体检结果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体检时间	2026年3月1日至6月30日	时效指标	体检时间	2026年3月1日至6月30日
			体检结果告知的时间	一周内	时效指标	体检结果告知的时间	一周内
	成本指标	人均体检成本	≤1100元	成本指标	人均体检成本	≤11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增强学校教职工的凝聚力和创造力	增强	社会效益	增强学校教职工的凝聚力和创造力	增强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5060851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提标初中生均公用经费(2025年秋季)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北义城镇初级中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5,099	年度资金总额:	55,099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5,099	市县(区)财政资金	55,099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晋市财教〔2023〕57号文件精神,从2023年春季学期起,提高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初中由850元提高到940元,在此基础上,将原来对寄宿制学校按照寄宿生年生均200元标准增加公用经费补助标准提高到300元。2025年我校共有学生219人,每生1260元,预计需要资金55099元,用于支付办公费30000元、其它商品服务支出10000元、维修费15099元等。						
立项依据	中共晋城市委、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意见》根据晋市财教〔2023〕57号文件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在收支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批复分月按进度拨付到校,学校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县有关公用经费开支的范围和标准。经费支出规范、合理,主动接受监督。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定期对学校公用经费进行审计。						
项目实施计划	本年度用于支付办公费30000元、其它商品服务支出10000元、维修费15099元等。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日常工作开展,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升教师业务水平。			通过日常工作开展,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升教师业务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我校学生人数	≥219人	数量指标	我校学生人数	≥219人
			购买办公用品	≥5种		购买办公用品	≥5种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开展时间	每月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开展时间	每月
	成本指标	提标经费	≤55099元	成本指标	提标经费	≤55099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6%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6%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13174357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学校课后服务财政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北义城镇初级中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1,400		年度资金总额:		131,4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131,4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1,4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山西省教育厅 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国家税务总局山西省税务局;关于做好中小学生课后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晋教〔2020〕2号),结合我县实际,自2021年秋季学期起,在全县中小学、幼儿园开展课后服务。县财政按照以小学生、幼儿每生每天2元,初中生每生每天3元,高中生每生每天4元标准给教职工进行补贴。我校教职工41人,经测算2026年我校需要课后服务资金131400元。												
立项依据		中共晋城市委、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意见》根据晋市教基字〔2021〕13号文件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坚持和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紧抓构建新发展格局机遇,紧扣泽州“两带两区四同步”高质量发展总纲,优化教育供给,提升教育质量,全方位构建高质量教育体系,办好人民满意教育,为古韵泽州“转型出雏型,建设新家园”贡献力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在学校校委会统一领导下,由学校教务处对课后服务工作进行安排、跟踪、统计、考核。每学期末根据教务处提供的结果发放至教师手中。												
项目实施计划		由教研室根据成绩进行考核,每学期末根据考核结果将课后服务费及时发放至教师手中。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对教职工发放课后补贴,保障学校课后服务正常运转,促进“双减”政策顺利实施。				通过对教职工发放课后补贴,保障学校课后服务正常运转,促进“双减”政策顺利实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提供课后服务教师人数		≥41人		数量指标		提供课后服务教师人数		≥41人	
			质量指标		课后服务质量提升率		100%		质量指标		课后服务质量提升率		100%	
			时效指标		提供课后服务时间		每天放学两小时		时效指标		提供课后服务时间		每天放学两小时	
			成本指标		中学生拨付标准		3元/天/生		成本指标		中学生拨付标准		3元/天/生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减轻中小学过重的校外培训负担		减轻		社会效益		减轻中小学过重的校外培训负担		减轻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提供课后服务教师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提供课后服务教师满意度		≥98%	
			师生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8%		师生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5055438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阶段地方课程教材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北义城镇初级中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山西省2016年秋季学期中小学地方课程教材目录》的通知(晋教基〔2016〕18号)和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山西省2015年中小学地方课程教材目录》的通知(晋教基〔2015〕17号)要求,省级地方课程教材和市级地方课程教材经山西省中小学教材审查委员会审查通过的,所需资金由市、县财政安排资金,免费提供给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使用。经和新华书店教材中心核实,2026年我校义务教育阶段地方课程教材需要预算资金15000元,预计提供2--5种教材(主要包括:安全教育、可爱晋城、省情教育、中华民族大团结),为219名学生提供教材。							
立项依据		晋城市教育局、山西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做好《2016年秋季学期城市义务教育阶段免费提供教科书工作》的通知晋教基〔2016〕18号,晋城市教育局、晋城市财政局关于《免除城市义务教育阶段免费提供教科书工作》的通知晋教基〔2015〕1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全面贯彻《课程改革纲要》精神,整合课程资源,构建和完善我省地方课程体系和管理、开发机制,提高我省基础教育质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晋城市教育局与新华书店签订教材协议,泽州县教育局严格督导各学校教材使用情况,确保课前到书人手一册。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1月学校申报用书情况,新华书店提供教材后,2月和9月发放到学生手中。收到教材后及时完成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照省级定制的科目及课时安排,地方课程教材和市级地方课程教材所需资金由县财政安排资金,提供给义务教育阶段的学生使用。全面贯彻《课程改革纲要》的精神,整合课程资源,构建和完善地方课程体系管理,提高我校基础教育教学质量。				按照省级定制的科目及课时安排,地方课程教材和市级地方课程教材所需资金由县财政安排资金,提供给义务教育阶段的学生使用。全面贯彻《课程改革纲要》的精神,整合课程资源,构建和完善地方课程体系管理,提高我校基础教育教学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教材种类	≥4种	数量指标	购置教材种类	≥4种		
			购书学生数量	≥219人		购书学生数量	≥219人		
		质量指标	征订教材书到位率	100%	质量指标	征订教材书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教材配送时间	2月、9月	时效指标	教材配送时间	2月、9月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阶段地方课程教材购置费用	≤15000元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阶段地方课程教材购置费用	≤15000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减轻学生家庭负担	减轻	社会效益	减轻学生家庭负担	减轻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家长满意度	≥96%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家长满意度	≥96%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5053336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三保)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北义城镇初级中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240		年度资金总额:	16,24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16,24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240		
	金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贯彻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和晋城市教育局晋城市财政局《关于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全覆盖工程的实施意见》(晋市教基字[2017]9号),提高农村学生尤其是贫困地区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健康水平,长期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按每人每天补助标准为5元,给学生提供肉、蛋、奶,一周5天。我校有寄宿生119人,需要学生营养餐县级经费16240元。						
立项依据	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教育局《关于提前下达2019年农村义务教育寄宿生营养改善工程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晋市财教〔2018〕16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规划纲要,增强学生体质,促进学生身心健康成长。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学校成立由校长、分管副校长、财务负责人、后勤负责人、班主任组成的义务教育学校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工程领导小组,明确工作职责,按照《泽州县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工程实施方案》及我校制定的相关制度严格执行,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学年春学期和秋学期各安排一次资金,给119名寄宿生按每人每天补助标准为5元,主要提供肉、蛋、奶,一周5天,一年200天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实施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工程,进一步改善学生的生活质量,促进义务教育寄宿学生健康发展。			实施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工程,进一步改善学生的生活质量,促进义务教育寄宿学生健康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营养餐补贴人数	≥119人	数量指标	营养餐补贴人数	≥119人
			营养餐补贴天数	≥200天		营养餐补贴天数	≥200天
		质量指标	营养餐质量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营养餐质量合格率	100%
			营养餐补贴学生覆盖率	100%		营养餐补贴学生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每月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每月	
	成本指标	营养餐全年投入经费	≤16240元	成本指标	营养餐全年投入经费	≤16240元	
		补贴标准	5元/天/生		补贴标准	5元/天/生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增强学生体质	增强	社会效益	增强学生体质	增强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家长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家长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5042636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在编在岗教职工福利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北义城镇初级中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3,600		年度资金总额:		83,6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3,6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3,6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调动教职工工作积极性,促进教育教学水平不断提高,设立在编在岗教职工福利费,需要县级资金211200元,主要用于支付教职工外出就餐补助(38*6元*200元)和节假日福利费(38*1000元)共计83600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调整省级机关工作人员福利费提取标准的通知》(晋财行[2016]20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提高教职工满意度和忠诚度,激励教职工工作积极性,促进教职工业务水平的提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办公室制定相关教职工福利费标准及有关制度,专人负责,做好记录,切实保障教职工享受福利的权利。							
项目实施计划		资金到位后,何俱教师出勤情况,每月按时发放福利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确保教职工福利费专款专用,有效提升全体教职工工作积极性与教学质量。				确保教职工福利费专款专用,有效提升全体教职工工作积极性与教学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教职工人数	≥38人	数量指标	教职工人数	≥38人		
		质量指标	福利费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福利费发放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每学期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每学期		
		成本指标	节假日福利费标准	1000元/人/年	成本指标	节假日福利费标准	1000元/人/年		
		餐费补助	1200元/人/年	餐费补助		1200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改善教职工用餐质量	改善	社会效益	改善教职工用餐质量	改善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职工满意度	≥96%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职工满意度	≥96%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24142800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长期聘用人员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北义城镇初级中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32,792		年度资金总额:		232,79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32,792		市县(区)财政资金		232,792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教育厅 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中共山西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2020年全省特岗教师招聘工作的通知》(晋教师[2020]3号)精神,2026年我校有特岗教师2名,经测算2026年共需县级经费232792元,主要用于支付特岗教师工资及各类保险。							
立项依据		晋教师(2020)3号、泽州县人民政府县长办公会议纪要(2017)1号、泽州县人民政府2019年第56次会议纪要。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创新我县农村学校教师的补充机制,逐步解决农村学校师资总量不足和结构不合理等问题,提高农村教师队伍的整体素质,促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加强领导,县教育局成立专门的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在人事科具体负责日常工作。2、严格管理,县教育局和县财政局分工协作,做到专款专用,确保资金安全。3、强化监管,建立健全惩防机制。							
项目实施计划		每月及时完成支付特岗教师工资及各类保险的缴纳。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特岗教师工资及保险的支付,进一步保障特岗教师的工资待遇,确保教育教学顺利进行,提高我校教育教学质量。				完成特岗教师工资及保险的支付,进一步保障特岗教师的工资待遇,确保教育教学顺利进行,提高我校教育教学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长期聘用特岗教师人数	≥2人	数量指标	长期聘用特岗教师人数	≥2人		
		质量指标	长期聘用人员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长期聘用人员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长期聘用人员工资发放时间	每月	时效指标	长期聘用人员工资发放时间	每月		
		成本指标	长期聘用人员保障经费	≤232792元	成本指标	长期聘用人员保障经费	≤232792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提高长期聘用人员教学积极性	提高	经济效益	提高长期聘用人员教学积极性	提高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长期聘用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长期聘用人员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5044117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培训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北义城镇初级中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5,000		年度资金总额:		2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2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国家、省、市有关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培训规定,要求县级人民政府加强对中小学、幼儿园教师继续教育管理工作的领导,提供必要的管理设备和相应的培训条件,督促教师完成继续教育任务。根据山西省教育厅、财政厅晋教字(1998)40号文件规定:“每年用于中小学培训经费不少于当地中小学教职工工资总额的2.5%,由财政部门在教育经费中专项安排,教育行政部门统一管理使用”,2026年对我校38名教师人员进行培训,其中:公共必修课于11月-12月(约38人)进行培训,专业课于每年11月上旬与公共课一并进行培训(约38人),暑期进行全员(约38人)网络培训。约需要培训经费25000元。							
立项依据		中共晋城市委、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根据晋教字(1998)40号文件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随着教育改革的不断深化,教师整体素质需要不断提高,按照国家、省、市有关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培训规定,要求县级人民政府加强对中小学、幼儿园教师继续教育管理工作的领导,提供必要的管理设备和相应的培训条件,督促教师完成继续教育任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国家、省、市级相关要求及时间安排,督促教师完成继续教育任务,相关学校由专人负责,以于更好完成此项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公共必修课于11月-12月(约38人)进行培训,专业课于每年11月上旬与公共课一并进行培训(约38人),暑期进行全员(约38人)网络培训。各教师参加完培训后,由财务人员及时完成培训费的报销。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对学校教师进行继续教育培训,促进教师能力提升,提高教师教育教学水平。				通过对学校教师进行继续教育培训,促进教师能力提升,提高教师教育教学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继续教育培训次数	≥4次	数量指标	参加继续教育培训次数	≥4次		
			参加培训教师数量	≥40人		参加培训教师数量	≥40人		
		质量指标	培训人员考核达标率	≥97%	质量指标	培训人员考核达标率	≥97%		
			培训人员参与率	≥97%		培训人员参与率	≥97%		
			培训开展及时性	每学期		培训开展及时性	每学期		
	成本指标	继续教育培训经费	≤25000元	成本指标	继续教育培训经费	≤25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提高教师教育教学能力	提高	经济效益	提高教师教育教学能力	提高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5054633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泽州县北义城镇初级中学校共有公务用车编制0辆，实有0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泽州县北义城镇初级中学校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3293.80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泽州县北义城镇初级中学校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泽州县北义城镇初级中学校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严格执行《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晋财综【2023】43号）和《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B类）的通知》（晋财综【2023】47号）文件要求，本单位2025年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无预算支出。

（二）其他

本单位严格按照《泽州县县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中预算执行、绩效管理、信息公开等要求，切实提高预算公开及时性、准确性。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